

##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6:00 在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 D5-3-3-4 小区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管乔中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相关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制度文件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相关公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 2.1 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2 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3 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4 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制度文件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构成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建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经公司董事长管乔中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选举副董事长黄伟雄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陈英实先生（主任委员）、杨春学先生、黄伟雄先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0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